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28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3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45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5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6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7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0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2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2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2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2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2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2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2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3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3
8.2 盈利投资者数量占比	54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4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4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4
§ 10 重大事件揭示	54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4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4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5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5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5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55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55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9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9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9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0
§ 12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1 备查文件目录	60
12.2 存放地点	60
12.3 查阅方式	60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33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基金管理人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80,449.44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335	01437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897,756.27 份	382,693.1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大消费行业及其上游行业中的股票，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把握市场投资机会，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科学分析与有效管理风险的基础上，实现风险与收益的最佳匹配。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5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收益的产品。本基金将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需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楼羿南	张姗
	联系电话	021-60350831	400-61-95555
	电子邮箱	louyinan@zsfund.com	zhangshan_1027@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0-679-908/021-60359000	400-61-95555
传真		0571-28191919	0755-83195201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环城北路 208 号 1801 室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 99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

	号万向大厦 11 楼及 12 楼	行大厦
邮政编码	310012	518040
法定代表人	肖风	缪建民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zs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 99 号万向大厦 11 楼及 12 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73,656.95	-65,920.53
本期利润	-1,334,538.17	-47,635.45
加权平均基金份 额本期利润	-0.1472	-0.1250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12.26%	-10.66%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11.05%	-11.27%
3.1.2 期末数据 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 润	-1,943,849.74	-101,676.52
期末可供分配基 金份额利润	-0.2461	-0.2657
期末基金资产净 值	9,015,997.03	426,809.73
期末基金份额净 值	1.1416	1.1153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4.16%	-36.60%

注：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5%	1.11%	-11.48%	0.89%	9.13%	0.22%
过去六个月	-11.05%	1.13%	-15.88%	0.95%	4.83%	0.18%
过去一年	-12.91%	0.95%	-12.40%	0.87%	-0.51%	0.08%
过去三年	-25.57%	1.15%	-3.99%	1.14%	-21.58%	0.01%
过去五年	-45.58%	1.36%	-33.92%	1.27%	-11.66%	0.09%
过去七年	5.50%	1.37%	-11.66%	1.27%	17.16%	0.1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16%	1.33%	-11.27%	1.28%	25.43%	0.05%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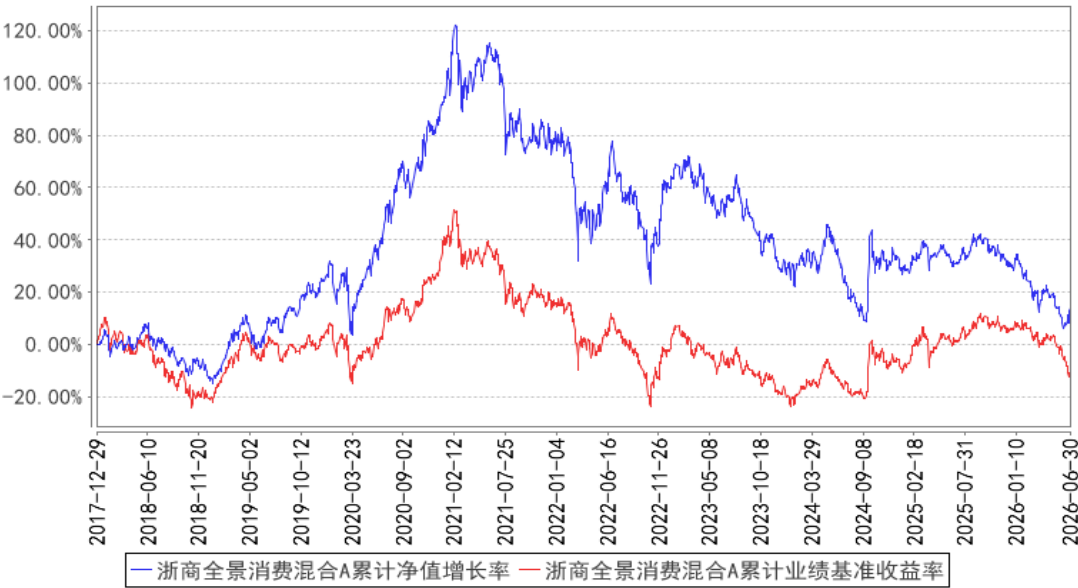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47%	1.11%	-11.48%	0.89%	9.01%	0.22%
过去六个月	-11.27%	1.13%	-15.88%	0.95%	4.61%	0.18%
过去一年	-13.35%	0.95%	-12.40%	0.87%	-0.95%	0.08%

过去三年	-26.72%	1.15%	-3.99%	1.14%	- 22.73%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 起至今	-36.60%	1.35%	-21.83%	1.27%	- 14.77%	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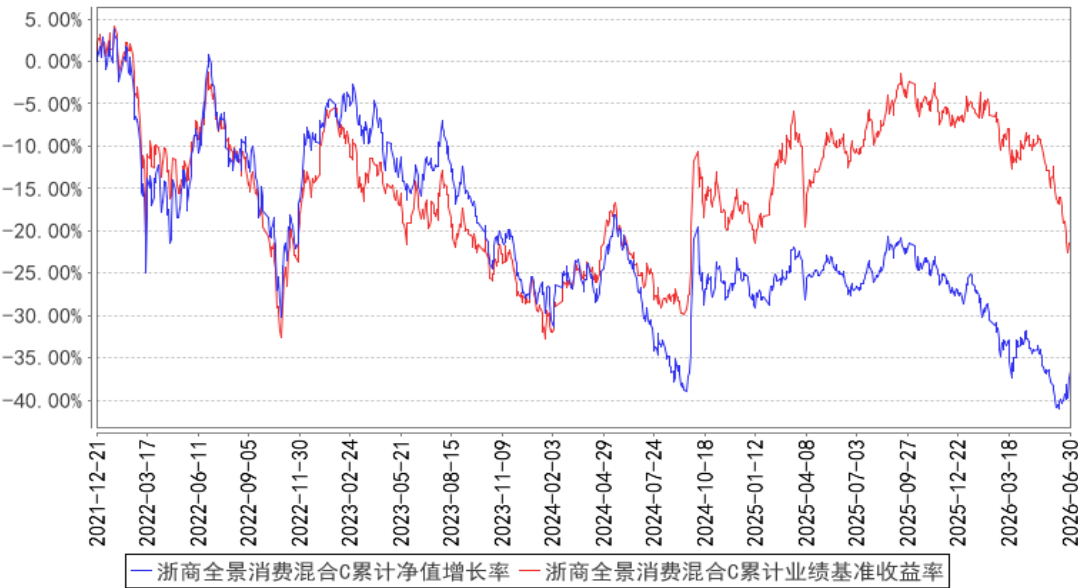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50%；
2、本基金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起新增 C 类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7 年 12 月 2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期末，本基金

生效时间已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 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本基金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新增 C 类份额。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12 号)批准, 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成立。公司股东为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养生堂有限公司。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15000 万元,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养生堂有限公司各出资 7500 万元, 注册资本 3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 浙商基金共管理三十九只开放式基金——浙商聚潮产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浙商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日添利货币市场基金、浙商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南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兴永纯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港股通中华交易服务预期高股息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泉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丰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丰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多兴稳健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科技创新一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惠隆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选经济动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多金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选领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选先锋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多享稳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多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兴盈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选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中证全指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白玉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智能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2025 年 8 月 28 日	-	20 年	白玉女士，英国雷丁大学国际证券、投资和银行学硕士，历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生效之日，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平交易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公平交易制度。在投资决策层面，本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对不同类别的投资组合分别管理、独立决策；在交易层面，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了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严禁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在监控和评估层面，本公司监察风控部将每日审查当天的投资交易，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亦未受到监管机构的相关调查。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国内权益市场呈现“科技独舞、传统承压”的极致结构性分化行情。总量层面，主要宽基指数震荡上行：沪深 300 指数上半年累计上涨 7.55%（数据来自 wind），创业板指上涨 35.58%（数据来自 wind），科创 50 指数大涨 64.25%（数据来自 wind）；但个股层面分化剧烈，全市场超七成个股下跌、涨幅中位数约-14%（数据来自 wind），“赚指数、难赚钱”成为许多投资者的共同感受。结构层面，以 AI、半导体、算力为核心的硬科技全产业链成为主线，申万一级行业中电子、通信大幅领跑，分别上涨 86.29% 和 73.59%（数据来自 wind）；与之相对，以内需为代表的大消费板块持续承压，食品饮料、商贸零售、农林牧渔上半年分别下跌 19.52%、29.42%、25.26%（数据来自 wind），内地消费指数累计下跌逾 21%，估值回落至近十年中位数以下，资金持续从消费流向 TMT 板块。

港股市场上半年整体落后，恒生指数累计下跌 10.73%，港股通消费下跌 19.87%（数据来自 wind）。上半年美联储政策预期反复、全球资金阶段性 risk-off，叠加港股巨量解禁压力，使得互联网平台与生物科技权重承压——部分互联网龙头年内跌幅普遍接近三成，部分生物科技中小市值标的流动性显著收缩。与此同时，以 AI 大模型为代表的稀缺科技资产走出独立行情，港股通消费与科技板块整体估值已处全球主要市场低位，为跨市场配置提供了较好的安全边际与赔率。

报告期内，本基金严格恪守消费主题投资框架，充分发挥 A 股+港股通跨市场选股优势，围绕信息消费、创新药两大核心主线开展组合配置，具体操作如下：

第一，创新药动态优化，坚守刚需属性与全球竞争力逻辑。年初以来，我们延续原有配置思路，继续超配备全球产业链竞争力的创新药及上游 CXO，依托其强消费刚需属性、受宏观经济周期扰动小的特点对冲内需波动风险。二季度中后期，受行业政策预期变化、市场风格切换影响，医药板块整体承压，我们顺势对持仓结构做了精细化调整：A 股端集中仓位配置业绩兑现度高、下游需求稳定的 CXO 龙头与商业化能力成熟的创新药企，减持同质化、进度不及预期的品种；港股端对生物科技标的进行全面梳理，保留具备全球多中心临床进展、海外商业化确定性高的头部企业，减持临床进度偏慢、现金流压力较大的中小市值标的。调整后组合创新药持仓的集中度与基本面质量显著提升，有效降低了板块波动对净值的冲击。6 月下旬起创新药板块迎来强劲修复，万得创新药指数两周累计涨幅近 20%，中国创新药上半年 License-out 出海总额达 997 亿美元，再创历史新高，进一步验证了我们的判断。

第二，信息消费主线前瞻布局，把握消费升级全新增长方向。报告期内我们明确判断，以人工智能、数字经济为底层驱动的信息消费已成为新型消费核心形态，是消费升级中极具成长弹性的方向，且完全契合本基金大消费主题投资范围。基于此，我们完成信息消费全产业链研究覆盖，从上游硬件支撑到中游终端产品、下游互联网内容与信息服务逐层筛选优质标的，构建产业链配置：A 股布局硬件供应链标的，港股通配置稀缺平台与服务龙头，使之成为组合重要的收益增长极。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41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05%；截至本报告期末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1153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1.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5.8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6 年下半年，我们对市场整体维持中长期偏积极的判断，但认为收益来源将进一步从“估值驱动”切换到“业绩兑现”，结构性机会仍将是组合收益的核心来源。

宏观层面，三大支撑逻辑仍在延续：一是居民存量存款再配置的趋势未变，权益资产的配置吸引力持续凸显，有望为市场带来长期增量资金；二是企业盈利周期处于底部回升通道，科技成长与高端制造板块盈利修复动能明确，传统消费板块盈利边际改善的信号逐步增多；三是全球流动性环境整体偏宽松，国内货币政策维持稳健偏松基调，为权益市场估值修复提供了良好的流动性环境。与此同时，我们也关注到经济复苏节奏仍有波折，内需修复斜率偏缓、居民预防性储蓄意愿较强，市场风格极度分化的特征可能阶段性延续，需警惕风格再平衡过程中的波动风险。

具体到权益市场，成长与价值风格有望逐步走向均衡。科技仍是中长期主线，但选股将更强调盈利质量与确定性；而经过深度调整、估值与持仓均处历史低位的消费板块，其安全边际与边际改善弹性正在累积。

具体到消费板块，我们认为下半年将延续“弱复苏、强结构”的运行特征。传统消费板块估值、持仓、预期均处于低位，具备较高安全边际，但全面性复苏仍需等待内需与政策的进一步催化，短期以结构性机会为主。而以科技创新为驱动的新型消费正处于产业趋势向上的爆发期——AI 赋能消费场景、信息消费渗透提升、智能终端迭代升级持续创造新需求，是当前消费板块极具成长弹性的方向；创新药与消费医疗板块上半年深度调整后，估值已进入历史低位（MSCI 中国医药卫生指数市盈率较高点回撤约三分之二），随着管线临床进展、海外商业化落地与中期业绩密集兑现，下半年有望迎来基本面与估值的双重修复，板块关注度有望显著提升。

在组合配置方面，我们将继续坚守消费主题定位，深度挖掘两大板块的结构性机会：一是深

耕信息消费主线，把握 AI 赋能消费的产业红利，将其作为下半年核心进攻方向，持续深化全产业链研究与配置，力求最大化产业趋势带来的成长红利；二是优化创新药配置，把握估值修复与业绩兑现机会，创新药及上游产业链兼具消费刚需防御属性与长期成长价值，继续作为组合核心底仓方向。我们将始终以持有人利益为核心，紧密跟踪宏观经济、产业政策与行业基本面变化，动态优化两大主线配置比例与持仓结构，力争为投资者创造稳健的长期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并保持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贯性。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的估值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关制度及流程。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基金估值相关工作的评估、决策、执行和监督，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允与合理。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基金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管理人对外公布。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在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进行了报告并提交了解决方案。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本基金资产达到 5000 万前自主承担本基金的信息披露费、审计费、银行间账户维护费等各类固定费用（如有），不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托管人声明：

招商银行具备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稽核监控制度和风险控制制度，我行在履行托管职责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的规定，尽职尽责地履行托管义务并安全保管托管资产。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招商银行根据法律法规、托管协议约定的投资监督条款，对托管产品的投资行为进行监督，并根据监管要求履行报告义务。

招商银行按照托管协议约定的统一记账方法和会计处理原则，独立地设置、登录和保管本产

品的全套账册，进行会计核算和资产估值并与管理人建立对账机制。

本中期报告中利润分配情况真实、准确。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中期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内容真实、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804,525.78	2,120,735.85
结算备付金		29,921.62	10,639.36
存出保证金		5,389.17	6,07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8,700,079.46	11,027,427.36
其中：股票投资		8,700,079.46	11,027,427.3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债权投资	6.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6.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	-	-
应收清算款		-	183,617.11
应收股利		4,917.25	-
应收申购款		7,027.60	2,37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9,551,860.88	13,350,869.54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1.61	0.98
应付赎回款		89,143.44	42,690.69
应付管理人报酬		9,231.33	13,912.97
应付托管费		1,538.57	2,318.83
应付销售服务费		165.82	275.0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8,973.35	5,186.49
负债合计		109,054.12	64,384.98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8,280,449.44	10,363,110.00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
未分配利润	6.4.7.12	1,162,357.32	2,923,374.56
净资产合计		9,442,806.76	13,286,484.56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9,551,860.88	13,350,869.54

注：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8,280,449.44 份，其中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 1.1416 元，份额总额 7,897,756.27 份；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 1.1153 元，份额总额 382,693.17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299,152.02	-359,718.92
1. 利息收入		3,016.94	3,560.6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3,016.94	3,560.6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 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 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561,407.92	-110,188.3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1,610,081.51	-370,119.8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6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48,673.59	259,931.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257,403.86	-257,403.5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21	1,835.10	4,312.22
减：二、营业总支出		83,021.60	135,211.64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67,707.53	110,462.26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11,284.62	18,410.36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1,115.37	2,084.94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4.7.23	2,914.08	4,254.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2,173.62	-494,930.5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2,173.62	-494,930.5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82,173.62	-494,930.56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0,363,110.00	-	2,923,374.56	13,286,484.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0,363,110.00	-	2,923,374.56	13,286,484.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082,660.56	-	-1,761,017.24	-3,843,677.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382,173.62	-1,382,173.6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 (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082,660.56	-	-378,843.62	-2,461,504.1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11,097.78	-	185,425.48	1,096,523.26
2. 基金赎回款	-2,993,758.34	-	-564,269.10	-3,558,027.44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8,280,449.44	-	1,162,357.32	9,442,806.76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1,618,135.06	-	7,055,358.99	28,673,494.05

资产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1,618,135.06	-	7,055,358.99	28,673,494.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8,943,256.89	-	-3,128,612.05	-12,071,868.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94,930.56	-494,930.5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8,943,256.89	-	-2,633,681.49	-11,576,938.3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64,888.42	-	343,433.09	1,408,321.51
2. 基金赎回款	-10,008,145.31	-	-2,977,114.58	-12,985,259.89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2,674,878.17	-	3,926,746.94	16,601,625.11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刘岩

鞠海洋

周志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913 号文）批准，由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 363,802,646.1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根据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15 日《关于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等相关事项的公告》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自 2021 年 12 月 21 日起本基金增加 C 类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等收取方式的不同，将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分为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A 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用，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新增加的 C 类基金份额类别，在投资者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但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分类实施后，本基金的原有基金份额全部自动划归为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含沪港通及深港通标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含同业存单）、衍生品（包括权证、股指期货等）、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5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全景消费主题的上市公司股票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保证金以后，基金保留

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本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50%+恒生指数收益率×50%。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会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一致。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本基金的金融资产（或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本基金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基金在每个估值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基金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估值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基金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估值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基金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当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该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已转移，且符合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将终止确认；

本基金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交易性金融负债和衍生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基金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基金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基金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基金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照估值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

的报价作为公允价值；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4)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收益/（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利得/（损失）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未实现损益平准金与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均在“损益平准金”科目中核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账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

(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买入/卖出的成交日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持有期间，按证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或合同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在证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金额与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发行人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

(4) 处置衍生工具的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处置衍生工具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扣除适用情况下的相关税费后的净额入账，同时转出已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7) 其他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从而导致资产增加或者负债减少、且经济利益的流入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等费用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在本基金接受相关服务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 6 次，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

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同一类别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印花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4 月 24 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 3% 调整为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9 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研究决定，自 2008 年 9 月 19 日起，调整由出让方按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缴纳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6.4.6.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运营证券投资基金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5]4 号文《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5 年 8 月 8 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在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包含在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

6.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2011 年修订）》及相关地方教育附加的征收规定，凡缴纳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的单位和个人，都应当依照规定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除按照相关规定缴纳农村教育事业费附加的单位外）及地方教育附加。

6.4.6.4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

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5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5]101 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5 年 9 月 8 日起，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6.6 境外投资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境外投资的税项问题，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国证监会财税[2014]81 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 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及其他境内外相关税务法规的规定和实务操作执行。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804,525.78
等于：本金	804,410.30
加：应计利息	115.48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804,525.78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9,150,468.83	-	8,700,079.46	-450,389.37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9,150,468.83	-	8,700,079.46	-450,389.37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投资。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计提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投资。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计提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8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23.87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8,949.48
其中：交易所市场	8,949.48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合计	8,973.35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9,869,658.60	9,869,658.60
本期申购	679,731.36	679,731.3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651,633.69	-2,651,633.69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7,897,756.27	7,897,756.27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493,451.40	493,451.40
本期申购	231,366.42	231,366.4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42,124.65	-342,124.6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82,693.17	382,693.17

注：此处申购含红利再投资、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703,065.92	3,499,678.94	2,796,61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703,065.92	3,499,678.94	2,796,613.02
本期利润	-1,573,656.95	239,118.78	-1,334,538.1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332,873.13	-676,707.22	-343,834.09
其中：基金申购款	-96,301.85	233,491.62	137,189.77
基金赎回款	429,174.98	-910,198.84	-481,023.86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943,849.74	3,062,090.50	1,118,240.76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45,269.20	172,030.74	126,761.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45,269.20	172,030.74	126,761.54
本期利润	-65,920.53	18,285.08	-47,635.4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513.21	-44,522.74	-35,009.53
其中：基金申购款	-33,165.10	81,400.81	48,235.71
基金赎回款	42,678.31	-125,923.55	-83,245.2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01,676.52	145,793.08	44,116.56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920.13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88.60
其他	8.21
合计	3,016.94

注：其他列示的是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和港股通风控资金利息收入。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610,081.51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1,610,081.51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0,393,706.31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1,970,389.30
减：交易费用	33,398.52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610,081.51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6.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6.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6.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6.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48,673.59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48,673.59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7,403.86
股票投资	257,403.86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57,403.86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	---------------------------------------

基金赎回费收入	1,835.10
合计	1,835.10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沪港通组合费	78.59
深港通组合费	25.49
银行汇划费	2,810.00
合计	2,914.08

6.4.7.24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浙商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民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民生人寿”）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养生堂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聚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聚潮资”）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管”)	
------	--

注：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回购交易。

6.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权证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7,707.53	110,462.26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3,190.87	50,673.64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4,516.66	59,788.62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20%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提，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1.20\% / \text{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1,284.62	18,410.36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的年费率计提，每日计

提，按月支付。

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合计
招商银行	-	301.14	301.14
合计	-	301.14	301.14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合计
招商银行	-	479.39	479.39
合计	-	479.39	479.39

注：本基金 A 类不收取基金销售服务费。支付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0.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日基金销售服务费=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0.50% / 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持有过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本基金。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招商银行	804,525.78	2,920.13	2,110,969.57	3,266.06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监察风控部、各职能部门四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明确了相应的风险管理职能。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估测各种金融工具风险可能产生的损失。本基金管理人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性；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的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制定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预期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招商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债券投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短期同业存单投资。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债券投资。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长期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另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

注：无。

6.4.13.3.2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开放式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内部控制体系，审慎评估各类资产的流动性，针对性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因此除附注 6.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意图，以合理的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 7 日可变现资产始终保持较高水平，基金资产整体具备良好流动性。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开展银行存款、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等各类计息业务，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804,525.78	-	-	-	-	-	804,525.78
结算备付金	29,921.62	-	-	-	-	-	29,921.62
存出保证金	5,389.17	-	-	-	-	-	5,389.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8,700,079.46	8,700,079.46
应收股利	-	-	-	-	-	4,917.25	4,917.25
应收申购款	-	-	-	-	-	7,027.60	7,027.60
资产总计	839,836.57	-	-	-	-	8,712,024.31	9,551,860.88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89,143.44	89,143.44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9,231.33	9,231.33
应付托管费	-	-	-	-	-	1,538.57	1,538.57
应付清算款	-	-	-	-	-	1.61	1.61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165.82	165.82
其他负债	-	-	-	-	-	8,973.35	8,973.35
负债总计	-	-	-	-	-	109,054.12	109,054.12
利率敏感度缺口	839,836.57	-	-	-	-	8,602,970.19	9,442,806.76
上年度末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120,735.85	-	-	-	-	-	2,120,735.85
结算备付金	10,639.36	-	-	-	-	-	10,639.36
存出保证金	6,079.60	-	-	-	-	-	6,07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11,027,427.36	11,027,427.36
应收申购款	-	-	-	-	-	2,370.26	2,370.26
应收清算款	-	-	-	-	-	183,617.11	183,617.11
资产总计	2,137,454.81	-	-	-	-	11,213,414.73	13,350,869.54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42,690.69	42,690.69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13,912.97	13,912.97
应付托管费	-	-	-	-	-	2,318.83	2,318.83
应付清算款	-	-	-	-	-	0.98	0.9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75.02	275.02
其他负债	-	-	-	-	-	5,186.49	5,186.49
负债总计	-	-	-	-	-	64,384.98	64,384.98
利率敏感度缺口	2,137,454.81	-	-	-	-	11,149,029.75	13,286,484.56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本期末及上年末，本基金均未持有对利率有敏感性的债券投资，无重大利率风险，因而未进行敏感性分析。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存出保证金之浮动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基准利率和相关机构的相关政策浮动。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2.1 外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001,328.83	-	2,001,328.83
应收股利	-	4,917.25	-	4,917.25
资产合计	-	2,006,246.08	-	2,006,246.08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2,006,246.08	-	2,006,246.08
项目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元	港币 折合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元	合计
以外币计价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198,763.94	-	2,198,763.94
资产合计	-	2,198,763.94	-	2,198,763.94
以外币计价的负债				
负债合计	-	-	-	-
资产负债表外汇风险敞口净额	-	2,198,763.94	-	2,198,763.94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上。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6.4.13.4.2.2 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汇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对港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上升 5%	-100,066.44	-109,938.20
	人民币对港币的汇	100,066.44	109,938.20

	率变动使人民币下降 5%		
--	--------------	--	--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证券，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科学分析与有效管理信用风险的基础上，实现风险与收益的最佳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包括 VaR（Value at Risk）指标等来测试本基金面临的潜在价格风险，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8,700,079.46	92.13	11,027,427.36	8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8,700,079.46	92.13	11,027,427.36	83.00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敏感性分析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	-----------------------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5 年 12 月 31 日）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327,566.43	464,928.27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327,566.43	-464,928.27

注：本基金以沪深 300 指数作为敏感性分析的基准。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8,700,079.46	11,027,427.36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8,700,079.46	11,027,427.3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金融工具，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于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因其剩余期限较短，所以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已就上述情况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定，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已自主承担本基金的各类固定费用（如有）。若后续本基金资产净值达到或超过 5000 万元，各类固定费用将恢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8,700,079.46	91.08
	其中：股票	8,700,079.46	91.0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4,447.40	8.74
8	其他各项资产	17,334.02	0.18
9	合计	9,551,860.88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69,957.00	1.8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429,155.81	46.9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44,658.00	0.4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267.00	0.3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31,240.04	5.63
J	金融业	597,360.00	6.33
K	房地产业	71,152.00	0.7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13,720.00	1.2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704,240.78	7.4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698,750.63	70.94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290,304.00	3.07
日常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309,115.50	3.27
医疗保健	767,039.33	8.12
工业	—	—
信息技术	186,910.00	1.98
通信服务	447,960.00	4.74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	—
合计	2,001,328.83	21.19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本基金 GICS 数据由上海恒生聚源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提供。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700	腾讯控股	1,200	447,960.00	4.74
2	600276	恒瑞医药	7,000	364,280.00	3.86
3	03759	康龙化成	16,800	266,280.00	2.82
3	300759	康龙化成	2,600	75,218.00	0.80
4	688256	寒武纪	200	319,110.00	3.38
5	300059	东方财富	15,100	307,738.00	3.26
6	600887	伊利股份	12,769	305,945.24	3.24
7	09988	阿里巴巴-W	3,600	290,304.00	3.07
8	688331	荣昌生物	2,225	289,828.50	3.07
9	688180	君实生物	6,879	232,647.78	2.46
10	000568	泸州老窖	2,950	228,684.00	2.42
11	688336	三生国健	4,303	228,489.30	2.42
12	01347	华虹宏力	1,000	186,910.00	1.98
13	688131	皓元医药	1,907	180,402.20	1.91
14	002371	北方华创	200	176,912.00	1.87
15	300033	同花顺	700	168,700.00	1.79
16	603259	药明康德	1,300	161,863.00	1.71
17	688235	百济神州	441	112,283.01	1.19
17	06160	百济神州	300	44,400.00	0.47
18	688796	百奥赛图	1,391	152,175.40	1.61
19	02268	药明合联	3,000	148,650.00	1.57
20	603893	瑞芯微	700	131,852.00	1.40
21	605499	东鹏饮料	1,000	123,430.00	1.31
22	002714	牧原股份	3,500	122,465.00	1.30
23	02888	渣打集团	650	119,463.50	1.27
24	002653	海思科	1,800	119,412.00	1.26
25	600519	贵州茅台	100	118,549.00	1.26
26	01530	三生制药	8,000	117,360.00	1.24
27	06990	科伦博泰生物	300	113,658.00	1.20
28	00005	汇丰控股	800	102,768.00	1.09
29	601336	新华保险	1,700	101,422.00	1.07
30	688046	药康生物	4,105	99,341.00	1.05
31	002027	分众传媒	19,800	95,832.00	1.01
32	002304	洋河股份	2,400	91,560.00	0.97
33	002409	雅克科技	400	89,800.00	0.95
34	01299	友邦保险	1,400	86,884.00	0.92

35	09926	康方生物	1,000	76,480.00	0.81
36	000063	中兴通讯	2,100	75,999.00	0.80
37	688041	海光信息	200	74,060.00	0.78
38	688536	思瑞浦	200	72,818.00	0.77
39	688266	泽璟制药	544	63,463.04	0.67
40	300757	罗博特科	100	61,900.00	0.66
41	300394	天孚通信	200	60,536.00	0.64
42	600873	梅花生物	8,100	59,535.00	0.63
43	000858	五 粮 液	800	59,200.00	0.63
44	002422	科伦药业	1,500	57,780.00	0.61
45	002385	大北农	17,200	47,472.00	0.50
46	000338	潍柴动力	1,700	46,325.00	0.49
47	300558	贝达药业	700	45,549.00	0.48
48	601118	海南橡胶	9,100	44,772.00	0.47
49	601100	恒立液压	400	43,024.00	0.46
50	002475	立讯精密	600	42,240.00	0.45
51	000333	美的集团	498	37,613.94	0.40
52	600176	中国巨石	500	36,440.00	0.39
53	000811	冰轮环境	600	33,732.00	0.36
54	688981	中芯国际	200	31,764.00	0.34
55	300373	扬杰科技	200	31,446.00	0.33
56	688777	中控技术	266	31,255.00	0.33
57	002463	沪电股份	200	30,560.00	0.32
58	600641	先导基电	700	27,902.00	0.30
59	300346	南大光电	300	27,795.00	0.29
60	600460	士兰微	500	27,330.00	0.29
61	000725	京东方 A	3,100	26,908.00	0.28
62	688183	生益电子	200	26,480.00	0.28
63	002436	兴森科技	500	25,475.00	0.27
64	603678	火炬电子	300	24,900.00	0.26
65	600299	安迪苏	3,100	24,335.00	0.26
66	300136	信维通信	200	23,850.00	0.25
67	600703	三安光电	1,100	23,342.00	0.25
68	300184	力源信息	1,300	22,815.00	0.24
69	002156	通富微电	300	22,761.00	0.24
70	600895	张江高科	600	22,350.00	0.24
71	002185	华天科技	1,000	22,310.00	0.24
72	300077	国民技术	700	21,945.00	0.23
73	688710	益诺思	325	21,840.00	0.23
74	603019	中科曙光	200	21,446.00	0.23
75	688213	思特威	200	21,414.00	0.23
76	600160	巨化股份	400	21,204.00	0.22
77	300054	鼎龙股份	200	21,194.00	0.22

78	002938	鹏鼎控股	200	21,076.00	0.22
79	000977	浪潮信息	300	21,000.00	0.22
80	600246	万通发展	1,100	20,900.00	0.22
81	002415	海康威视	600	20,520.00	0.22
82	300302	同有科技	400	20,468.00	0.22
83	300174	元力股份	700	20,454.00	0.22
84	300418	昆仑万维	500	20,180.00	0.21
85	688343	云天励飞	244	19,925.04	0.21
86	300458	全志科技	500	19,730.00	0.21
87	603601	再升科技	1,600	19,648.00	0.21
88	000783	长江证券	2,000	19,500.00	0.21
89	601231	环旭电子	600	19,440.00	0.21
90	000034	神州数码	700	19,425.00	0.21
91	601872	招商轮船	1,100	19,327.00	0.20
92	603501	豪威集团	200	18,970.00	0.20
93	300342	天银机电	400	18,800.00	0.20
94	300390	天华新能	200	18,702.00	0.20
95	600026	中远海能	1,000	17,940.00	0.19
96	300058	蓝色光标	1,300	17,888.00	0.19
97	300319	麦捷科技	600	17,778.00	0.19
98	002049	紫光国微	200	17,750.00	0.19
99	000700	模塑科技	1,200	17,712.00	0.19
100	000938	紫光股份	600	17,316.00	0.18
101	600699	均胜电子	800	17,288.00	0.18
102	002396	星网锐捷	900	17,253.00	0.18
103	300207	欣旺达	900	17,091.00	0.18
104	300115	长盈精密	600	16,764.00	0.18
105	002429	兆驰股份	1,600	16,624.00	0.18
106	000596	古井贡酒	200	15,960.00	0.17
107	002353	杰瑞股份	100	15,250.00	0.16
108	300170	汉得信息	1,000	15,240.00	0.16
109	301358	湖南裕能	200	15,174.00	0.16
110	688073	毕得医药	249	13,401.18	0.14
111	603288	海天味业	400	13,264.00	0.14
112	600345	长江通信	200	13,102.00	0.14
113	300049	福瑞医科	300	11,664.00	0.12
114	600809	山西汾酒	100	10,937.00	0.12
115	300378	鼎捷数智	300	10,830.00	0.11
116	600298	安琪酵母	200	7,240.00	0.08
117	000895	双汇发展	300	6,720.00	0.07
118	603156	养元饮品	100	4,907.00	0.05
119	600737	中粮糖业	300	3,699.00	0.04
120	300146	汤臣倍健	400	3,616.00	0.04

121	300908	仲景食品	100	2,204.00	0.02
122	605089	味知香	100	2,099.00	0.02
123	002515	金字火腿	200	2,002.00	0.02
124	605338	巴比食品	100	1,790.00	0.02
125	600872	中炬高新	100	1,736.00	0.02
126	002286	保龄宝	200	1,650.00	0.02
127	000869	张裕 A	100	1,558.00	0.02
128	603777	来伊份	100	1,553.00	0.02
129	600189	泉阳泉	200	1,506.00	0.02
130	601579	会稽山	100	1,469.00	0.02
131	300967	晓鸣股份	100	1,438.00	0.02
132	002661	克明食品	200	1,386.00	0.01
133	300997	欢乐家	100	1,355.00	0.01
134	002702	海欣食品	300	1,335.00	0.01
135	002708	光洋股份	100	1,319.00	0.01
136	002234	民和股份	200	1,282.00	0.01
137	000529	广弘控股	300	1,278.00	0.01
138	300121	阳谷华泰	100	1,260.00	0.01
139	605179	一鸣食品	100	1,257.00	0.01
140	002495	佳隆股份	600	1,230.00	0.01
141	600429	三元股份	300	1,212.00	0.01
142	605339	南侨食品	100	1,194.00	0.01
143	600201	生物股份	100	1,165.00	0.01
144	603609	禾丰股份	200	1,152.00	0.01
145	002481	双塔食品	300	1,137.00	0.01
146	603711	香飘飘	100	1,111.00	0.01
147	002548	金新农	300	1,107.00	0.01
148	002746	仙坛股份	200	1,020.00	0.01
149	000702	正虹科技	200	992.00	0.01
150	003000	劲仔食品	100	986.00	0.01
151	605388	均瑶健康	200	966.00	0.01
152	603719	良品铺子	100	865.00	0.01
153	002582	好想你	100	845.00	0.01
154	605567	春雪食品	100	799.00	0.01
155	03347	泰格医药	7	211.33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71	北方华创	464,988.00	3.50
2	603345	安井食品	458,264.00	3.45
3	688336	三生国健	416,042.77	3.13

4	601318	中国平安	387,498.00	2.92
5	002001	新 和 成	356,320.00	2.68
6	300059	东方财富	350,200.00	2.64
7	688796	百奥赛图	337,377.43	2.54
8	00700	腾讯控股	311,602.96	2.35
9	600887	伊利股份	303,447.00	2.28
10	601888	中国中免	299,976.00	2.26
11	688256	寒武纪	291,804.00	2.20
12	600276	恒瑞医药	283,428.00	2.13
13	000568	泸州老窖	272,612.00	2.05
14	601336	新华保险	264,379.00	1.99
15	002422	科伦药业	244,129.00	1.84
16	688710	益诺思	243,752.02	1.83
17	688331	荣昌生物	237,625.75	1.79
18	688235	百济神州	210,663.89	1.59
18	06160	百济神州	17,647.46	0.13
19	000830	鲁西化工	226,779.00	1.71
20	002294	信立泰	223,991.00	1.69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1,112,449.00	8.37
2	000333	美的集团	928,501.00	6.99
3	000858	五 粮 液	679,149.00	5.11
4	000651	格力电器	676,179.00	5.09
5	688131	皓元医药	518,942.89	3.91
6	002714	牧原股份	504,196.00	3.79
7	002594	比亚迪	422,565.00	3.18
8	603345	安井食品	411,404.00	3.10
9	002371	北方华创	387,358.00	2.92
10	002001	新 和 成	374,893.00	2.82
11	002294	信立泰	365,983.00	2.75
12	688192	迪哲医药	329,418.67	2.48
13	601318	中国平安	303,075.00	2.28
14	603288	海天味业	270,132.00	2.03
15	002311	海大集团	269,526.00	2.03
16	601888	中国中免	253,887.00	1.91
17	03690	美团-W	245,214.89	1.85
18	688336	三生国健	238,242.32	1.79
19	688796	百奥赛图	233,754.93	1.76
20	301080	百普赛斯	232,245.00	1.75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9,385,637.54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0,393,706.31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5,389.17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4,917.25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027.6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7,334.02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资产或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浙商全景 消费混合 A	2,418	3,266.24	0.00	0.00	7,897,756.27	100.00
浙商全景 消费混合 C	175	2,186.82	0.00	0.00	382,693.17	100.00
合计	2,593	3,193.39	0.00	0.00	8,280,449.44	100.00

注：对于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于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盈利投资者数量占比

项目	过去一年（2025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盈利投资者数量占比（%）	15.1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6,411.87	0.0812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0.00	0.0000
	合计	6,411.87	0.0774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A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12 月 29 日）基金份额总额	363,802,646.13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9,869,658.60	493,451.40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79,731.36	231,366.4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651,633.69	342,124.6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97,756.27	382,693.1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 2026 年 4 月 7 日，刘岩先生代任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职务。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无重大人事变动。
--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未发生影响公司经营或基金运营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华兴证券	1	9,848,066.91	24.76	4,391.54	24.52	-
东北证券	1	9,295,608.00	23.37	4,145.01	23.15	-
中邮证券	2	8,880,293.33	22.32	3,959.63	22.11	-
瑞银证券	1	8,198,127.00	20.61	3,655.47	20.41	-
长江证券	2	1,708,293.44	4.29	854.15	4.77	-
国投证券	2	1,319,576.71	3.32	659.78	3.68	-

华源证券	1	388,600.46	0.98	173.27	0.97	—
西部证券	1	122,769.00	0.31	61.39	0.34	—
华福证券	1	18,009.00	0.05	8.03	0.04	—
财通证券	1	—	—	—	—	—
德邦证券	1	—	—	—	—	—
东方财富 证券	1	—	—	—	—	—
东海证券	2	—	—	—	—	—
东吴证券	1	—	—	—	—	—
东兴证券	1	—	—	—	—	—
广发证券	1	—	—	—	—	—
国联民生	2	—	—	—	—	—
国盛证券	1	—	—	—	—	—
国泰海通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华西证券	1	—	—	—	—	—
开源证券	1	—	—	—	—	—
麦高证券	1	—	—	—	—	—
山西证券	1	—	—	—	—	—
上海证券	1	—	—	—	—	—
太平洋证 券	1	—	—	—	—	—
兴业证券	1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粤开证券	2	—	—	—	—	—
浙商证券	1	—	—	—	—	—
中金公司	1	—	—	—	—	—
中泰证券	2	—	—	—	—	—
中信证券	1	—	—	—	—	—

注：1、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标准：

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选用其交易单元供本基金证券买卖专用，选择标准为：

- （1）注册资本符合规定；
- （2）财务状况良好；
- （3）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4）符合监管评级的等级标准；
- （5）具备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及健全的合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
- （6）其他监管规定的相关要求。

2、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进行评估并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本基金管理人与选定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3、本基金报告期内券商交易单元变更情况：

- (1) 本报告期内新增交易单元：长江证券（019610）、山西证券（50751）、粤开证券（31391）、粤开证券（398352）；
- (2) 本报告期内退租交易单元：无；

(3)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浙商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能行业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选领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多金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多享稳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选先锋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智选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共用所有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华兴证券	-	-	-	-	-	-
东北证券	-	-	-	-	-	-
中邮证券	-	-	-	-	-	-
瑞银证券	-	-	-	-	-	-
长江证券	-	-	-	-	-	-
国投证券	-	-	-	-	-	-
华源证券	-	-	-	-	-	-
西部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财通证 券	-	-	-	-	-	-
德邦证 券	-	-	-	-	-	-
东方财 富证券	-	-	-	-	-	-
东海证 券	-	-	-	-	-	-
东吴证 券	-	-	-	-	-	-
东兴证 券	-	-	-	-	-	-
广发证 券	-	-	-	-	-	-
国联民 生	-	-	-	-	-	-
国盛证 券	-	-	-	-	-	-
国泰海 通	-	-	-	-	-	-
国信证 券	-	-	-	-	-	-
华西证 券	-	-	-	-	-	-
开源证 券	-	-	-	-	-	-
麦高证 券	-	-	-	-	-	-
山西证 券	-	-	-	-	-	-
上海证 券	-	-	-	-	-	-
太平洋 证券	-	-	-	-	-	-
兴业证 券	-	-	-	-	-	-
银河证 券	-	-	-	-	-	-
粤开证 券	-	-	-	-	-	-
浙商证 券	-	-	-	-	-	-
中金公 司	-	-	-	-	-	-

中泰证 券	-	-	-	-	-	-
中信证 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 网站	2026 年 01 月 21 日
2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 网站	2026 年 03 月 27 日
3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 网站	2026 年 04 月 17 日
4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 网站	2026 年 06 月 18 日
5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 网站	2026 年 06 月 18 日
6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及 网站	2026 年 06 月 26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 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 额比例达到 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 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 占比 (%)
产品特有风险							
(1) 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							
(2)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3) 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							
(4) 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报告期内，本基金资产净值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低于 5000 万元，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我司已自主承担本基金的各类固定费用（如有）。若后续本基金资产净值达到或超过 5000 万元，各类固定费用将恢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相关文件
- 2、《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3、《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 99 号万向大厦 11 楼及 12 楼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zsfund.com 查阅，还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067-9908/021-60359000 查询相关信息。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8 日